

麟游县财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汇总）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贯彻执行财政、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财税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制订全县宏观经济政策并提出有关政策调整、资金筹措意见；贯彻落实市对县的财税政策、财政体制和转移支付制度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拟订全县财政、财务、地方税收、会计、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

（三）编制县级政府预决算并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负责全县政府收支预算执行工作，负责各镇、各部门（单位）预决算编制、审核批复及支出经费标准制订工作；负责全县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

（四）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彩票管理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六）组织制订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县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政府购买服务政策和相关制度；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七）贯彻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负责制定全县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承担全县政府债务日常管理工作。贯彻执行省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全县统一的开支标准和支出制度措施。

（九）贯彻落实支持金融改革和发展的财政政策。按规定管理财政政策性金融业务。制定全县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工作的办法制定和组织实施。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

（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工作。配合做好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办理和监督全县财政经济发展支出和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制订全县投资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

（十三）负责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宣传贯彻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规范、会

计信息化；负责指导、监督和管理全县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业务。

（十四）承担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监督工作。承担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执业质量有关工作。指导监督镇财政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负责财政信息化及金财工程建设工作。

（十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职能转变

1.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落实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政策。逐步统一预算分配，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

2.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 非税收入管理职责分工。县财政局负责制定和组织实施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负责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县税务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等有关规定，负责做好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

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和县财政局及时共享。

2.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县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资产配置标准；审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相关事项；负责行政事业单位用于经营资产的审批和国有资产收入(收益)的监督管理；向县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报告工作。

县财政局设 3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1. 财政收支。全县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38312 万元，占年度预算（36340 万元）的 105.4%，同比增长 16%，超市下达目标任务 6 个百分点。实现公共财政支出 133816 万元，剔除专项转移支付后占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3.9%。

2. 税收比重。税收占地方财政收入比重为 83.8%，较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

3. 财政直接争取到位中省资金 30168 万元，占任务（27500 万元）的 109.7%。

4. 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780 万元，占任务（760 万元）的 102.6%。

5.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565 万元，占任务（5000 万元）的 111.3%。

（二）县委、县政府分解任务完成情况

规范政府债务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及财政部关于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政策规定，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和控制，统筹推进债务风险评估和化解，配合完成全县政府性隐形债务审计工作，按照审计意见及时督促相关单位积极整改并撤销两个融资公司，制定债务化解方案，锁定底数、明确措施，全年统筹化解各类政府债务 20116.3 万元，年底全县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为 60988.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9046.4 万元，专项债务 1942 万元，均在上级下达我县债务控制限额（一般债务限额 7285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674 万元）以内。

按时公开预决算。制定印发《加强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意见》，细化完善公开项目、内容，统一表册，督促指导 55 个部门单位在部门预决算批复下达 20 日内全部进行了公开，公开率 100%。严控支出，全县“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性支出分别同比下降 7%和 14.6%。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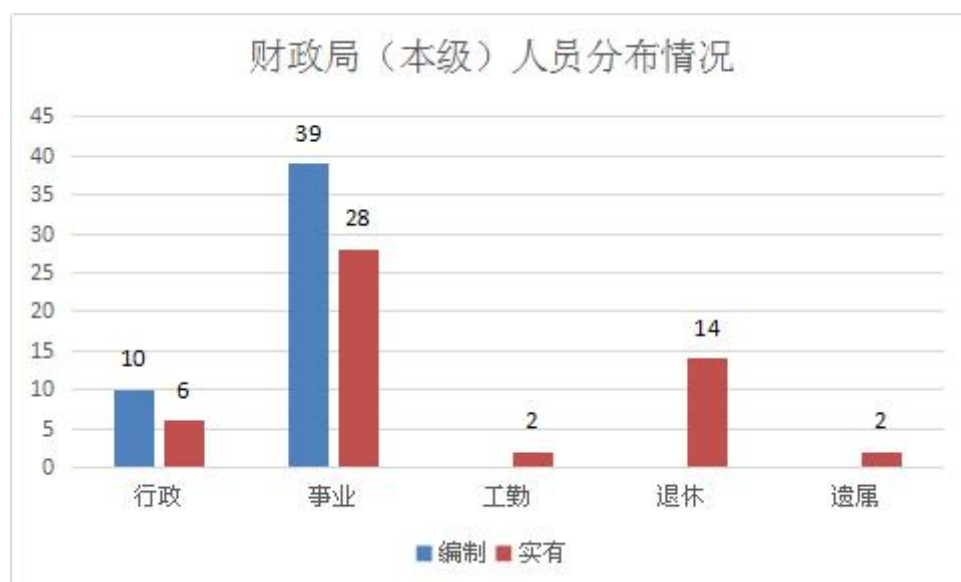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下级单位：煤炭服务开发中心、企事业财务管理

中心、采购中心（接待中心）、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麟游县国库集中支付局（独立核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财政局本级（机关）
2	煤炭服务开发中心
3	企事业财务管理中心
4	采购中心（接待中心）
5	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6	麟游县国库集中支付局（独立核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实有 6 人;事业编制 39 人,实有 28 人,机关工勤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14 人,遗属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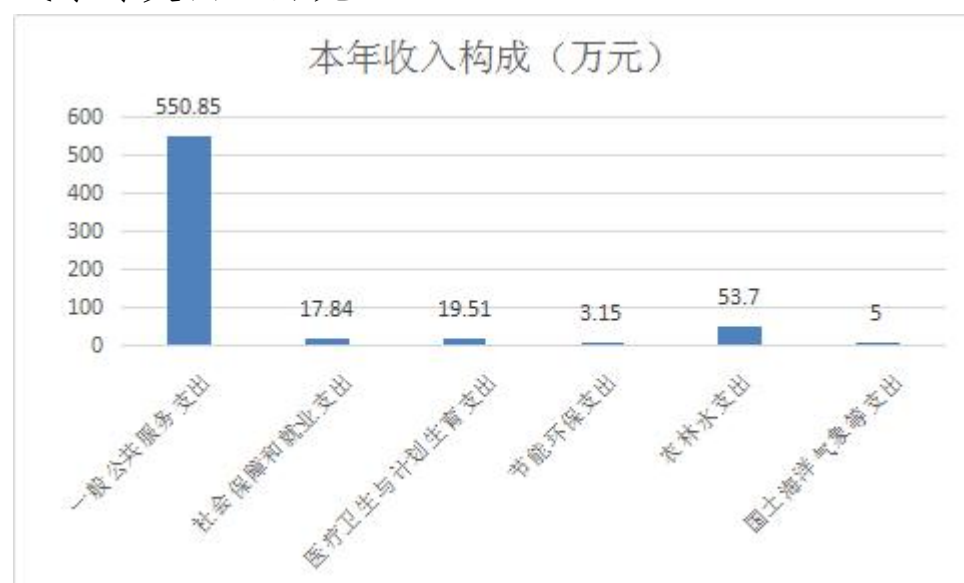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0.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压缩。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50.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压缩。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0.04 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0.8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4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大内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1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3.7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 万元。



2、本年支出构成情况：2018 年本年度支出 468.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9.16 万元，项目支出 119.15 万元。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0.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4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压缩。

（2）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50.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压缩。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0.04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年初预算为 55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8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事务（20106）行政运行（2010601）。年初预算为 34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5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事务（2010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4）。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事务（20106）预算改革业务（2010604）。年初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事务（20106）信息化建设（2010607）。年初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事务（20106）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010699）。年初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人力资源事务（20110）公务员考核（2011009）。年初预算为 107.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2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商贸事务（20113）招商引资（2011308）。年初预算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年初预算为 1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年初预算为 0.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99）。年初预算为 1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01）。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年初预算为 1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01）。年初预算为 1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节能环保支出（211）。年初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防治（21103）大气（2110301）。年初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5）农林水支出（213）。年初预算为 5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水利（21303）其他水利支出（2130399）。年初预算为 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农业综合开发（21306）机构运行（2130601）。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农业综合开发（21306）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2130699）。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农村综合改革（21307）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2130701）。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农村综合改革（21307）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2130799）。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6）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220）。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国土资源事务（22001）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2200199）。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财政局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5.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7.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68.3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7万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2.39万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

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下降43.5%。其中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7万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7.59万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接待费下降0.59万元，降幅为7.77%。

（1）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

2018年因公出国（境）0次，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用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4.81万元，减少100%，主要是将单位公务用车上缴到政府公务用车租赁平台统一管理；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2018年无公务车辆购置。

（3）公务接待费7万元。2018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49批次、475人，经费总额7万元。主要是上级部门来我局检查指导工作等接待任务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0.59万元，降低7.77%，主要是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接待批次比上年减少。

2、培训费支出 6.69 万元，主要是单位职工外出参加各类业务培训支出，比上年增加 1.69 万元，增加了 33.8%，主要是本年度新的政府会计制度出台，加强了干部业务培训。

3、会议费支出 0.92 万元，主要是单位召开会议费用，比上年减少 2.88 万元，减少了 75.79%，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杜绝“四风”压减会议次数。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麟游县财政局(机关)2018 年度绩效管理公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4 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 份和“评价报告”1 份。根据要求已公开 2018 年预算批复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的全部项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650.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财政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农业综合改革和“一事一议”项目建设			保障农村综合改革和“一事一议”项目顺利开展，持续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综合改革和“一事一议”项目建设	100%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逐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新农村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逐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生活条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票据工本费				
省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财政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4500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往来结算票据、捐赠票据等财政票据。			往来结算票据、捐赠票据、医疗住院门诊等票据 15 万份，3000 本工本费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往来结算票据、捐赠票据、医疗住院门诊等票据 15 万份	30000 本	30000 本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工本费专项经费用于年度购置财政票，保证财政票据满足工作需要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工本费专项经费用于年度购置财政票，保证财政票据满足工作需要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工本费专项经费用于年度购置财政票，保证财政票据满足工作需要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全县涉及结算票据使用的单位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 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9%	4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数据 获取方式	年初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 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收入/支出	40	99.5	3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项目效益 (20分)	20			收入/支出	20	99.50%	19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与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78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电费 2.87 万元、邮电费、取暖费 4.76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1 万元、差旅费 13.46 万元、维修（护）费 6.37、会议费 0.92、培训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0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总额共 7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50 万元，采购支出 4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30 万元，采购支出 26.1 万元。单位在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7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

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